

招商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与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 2022 年第 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现将招商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信诺人寿)2025 年度第一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累计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2025 年度招商信诺人寿与公司的累计一般关联交易金额为 2735.2288 万元¹,具体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概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备注
1	招商信诺人寿投资公司发行的组合类产品、保债计划、资产支持计划等的管理费	服务类	2,676.7876	2025 年 1-10 月计提管理费金额
2	公司向招商信诺人寿采购的员工	保险业务和其他	58.4412	实付金额

¹ 累计金额不包括统一交易项下的交易金额。

健康保障委托管理产品以及医疗保险费用	他		
累计关联交易金额	2735.2288		

12月4日，招商信诺人寿投资公司发行的债权投资计划，关联交易金额为466.8万元。新增本次关联交易后，公司与招商信诺人寿在2025年度第一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招商信诺人寿投资公司发行的债权投资计划按照重大关联交易的规定进行审查、报告和信息披露。

二、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类型

公司接受招商信诺人寿委托，与招商信诺人寿签署债权投资计划受托合同，对受托的招商信诺人寿资金进行投资和管理。

本次交易属于服务类关联交易，以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

（二）交易标的情况

该投资计划为公司发行管理的债权投资计划，本次招商信诺人寿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4亿元，预计管理费为不超过466.8万元。

受托合同（合同编号：招商信诺资管-IB-ZQJH-2025-002-ST-001）已于2025年12月4日完成签署。

三、关联交易对手情况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招商信诺人寿持有公司87.3458%股权，属于对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 经营范围：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4. 法定代表人：王小青
5.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招商银行大厦3102号
6. 注册资本：280,000万元人民币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10931571W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发行该投资计划过程中，根据一般商业原则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公平交易或任何损害公司、股东、委托人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该投资计划综合考虑近期可比债权计划产品、公开债产品的关键要素，结合该投资计划特性、客户实际融资需

求、市场竞争等因素确定管理费率。该投资计划对招商信诺人寿和其他外部投资人的管理费率一致，符合公平、公正原则。

五、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一) 关联交易金额

此次招商信诺人寿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预估管理费为不超过 466.8 万元。

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如上所述，新增本次关联交易后，公司与招商信诺人寿在2025年度第一次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

(二) 关联交易比例

本次交易不属于《管理办法》规定的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比例要求。

六、董事会决议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

(一) 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7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公司发行债权投资计划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或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审议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公司发行债权投资计划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招商信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8日